

北京万和公益基金会 公共医疗服务项目 专项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4
二、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复印件	5

委托单位：北京万和公益基金会
审计单位：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电话：010-88312386
传真号码：010-88312386



审计报告

亚会专审字（2021）第 03110210 号

北京万和公益基金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基金会“公共医疗服务”项目资金收支的使用情况进行了审计。我们的责任是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发表审计意见。

我们的审计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有关文件进行的。按照会计准则和相关审计依据的规定，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和记录，提供审计中涉及的相关会计资料、项目收支表、项目材料，并保证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完整性是基金会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和实施与该专项资金使用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专项资金不存在重大的舞弊或错报。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项目资金的使用情况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该项资金是否不存在重大舞弊和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收支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收支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现将审计事项报告如下：

一、北京万和公益基金会基本情况

北京万和公益基金会是北京市民政局于 2018 年 2 月 11 日批准成立的非公募基金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53110000MJ01783343。登记证书有效期为 2018 年 02 月 11 日至 2023 年 02 月 10 日。法定代表人为刘明山，住所为北京市丰台区角门



18号枫竹苑二区1号楼14层1406，注册资金为人民币贰佰万元整，业务范围为资助贫困地区学生就学；资助贫困地区家庭生活；资助贫困地区病患就医；资助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等突发事件造成损失的救助。

二、公共医疗服务项目的基本情况

北京万和公益基金会积极响应国家号召，努力实现在十八届五中全会公报中明确提出的“实施脱贫攻坚工程，实施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在上述医疗设备存量、质量、使用率都存在问题的情况下，开展“公共医疗服务”项目。以捐赠的形式将医疗设备发放到基层医院或乡镇卫生院，逐步解决贫困地区医疗设备使用的问题，改善贫困地区卫生工作、卫生事业的环境。从而提高诊断水平，从根源上解决患者“看病难，看病贵”的问题，避免“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现象出现，为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而添砖加瓦。同时也满足我基金会成立的宗旨“以开展慈善活动为宗旨，不以营利为目的，致力汇聚爱心、传递快乐和温暖”。

项目范围：该项目针对全国贫困地区的基层医院及乡镇卫生院。

项目受益人：基层医院及乡镇卫生院，贫困地区优先。

项目期限：2019年1月—2020年1月

项目目标：该项目旨在从根本上解决基层医院及乡镇卫生院医疗设备的问题，提高基础医疗机构诊断水平和能力。

项目捐赠单位：山西执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受赠单位：襄汾县人民医院

三、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序号	项目	捐赠单位名称	受赠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审定金额
一	收入				
1	物资捐赠收入	山西执信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590,000.00	590,000.00

序号	项目	捐赠单位名称	受赠单位名称	账面金额	审定金额
二	支出				
1	物资捐赠支出		襄汾县人民医院	590,000.00	590,000.00
三	收支结余			0.00	0.00

四、捐赠物资明细表

单位：元/台

序号	产品名称	国别品牌	规格/型号	价格	数量	总价
1	实时四维彩超	意大利百胜	MyLab 40HD 型	70,000.00	1	70,000.00
2	全自动免疫分析仪	德国罗氏	E602	490,000.00	1	490,000.00
3	动脉硬化检测仪	河北	AEI000A 型	10,000.00	1	10,000.00
4	24 小时动态心电	河北	TLC5000 型	10,000.00	1	10,000.00
5	24 小时动态血压	河北	ABPM50 型	10,000.00	1	10,000.00
合计					5	590,000.00

五、审计意见

经审计,我们认为北京万和公益基金会“公共医疗服务”的项目资金使用总体执行情况较好,项目资金使用未发现异常。

“公共医疗服务”的项目专项资金的收支管理,基本符合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基本符合该基金会专项资金的使用规定。我们未发现重大舞弊和差错事项。



(本页无正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1年08月03日